



自2022年11月14日起取消具有「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」性質之場所(域)工作人員之COVID-19疫苗追加劑(第三劑)接種規範



發佈日期：2022-11-07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7)日表示，考量我國目前疫情以穩定可控方向發展，全人口疫苗涵蓋率高，為兼顧社會經濟發展及民眾生活需求，經參考國際現行公衛防疫措施，自今(2022)年11月14日起，取消具有「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」性質之場所(域)，包含屬於維持醫療量能、維持防疫量能、高接觸風險工作者、維持國家安全及社會機能正常運作者(即COVID-19公費疫苗接種對象第1、2、3、7類對象)、矯正機關、殯葬場所，以及教育部、經濟部、勞動部及衛生福利部業管之24類場所(域)等工作人員須完成COVID-19疫苗追加劑(第3劑)接種或快篩之限制。

另具有會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持續有效保持社交距離性質的活動，包含宗教活動(遶境、進香團參加成員)、團體旅遊(由旅行社承攬，參加成員彼此之間屬於不特定人士之旅遊)、健身房及八大行業之參與民眾，已於11月7日起取消須完成COVID-19疫苗追加劑(第3劑)接種或快篩之限制。

指揮中心提醒，上述工作人員如於工作期間出現發燒或疑似呼吸道症狀時，須立即戴上口罩，並以家用快篩試劑檢測，如檢測結果陽性，應儘速透過遠距/視訊診療，請醫師協助評估快篩陽性結果；另，如檢測結果為陰性，仍建議在家休息或持續觀察症狀必要時再進行快篩試劑檢測。

指揮中心將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狀況及國內防疫與醫療量能，滾動式調整防疫策略及相關配套，請民眾持續配合落實相關防疫規範，落實勤洗手及咳嗽禮節等衛生防護措施，並建議接種COVID-19疫苗，提升自身及社區保護力，降低疾病傳播風險。